

2021

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等文件的要求，现将我区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总结报告。报告主要由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区将于 2022 年 2 月 20 日前在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jiyang.gov.cn）对本报告予以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济南市济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

邮政编码: 251400

电话: 0531-84232390

邮箱: jyqzfbgsdsj@jn.shandong.cn

地址: 济南市济阳区开元大街 129 号政务中心三楼

目 录

一、总体情况.....	1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1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12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3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5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济南市济阳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示精神和省、市相关部署要求，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等文件为指导，在政府信息标准化、规范化、法治化三方面推进政务公开，充分激发政务公开工作对提高政府效率、转变政府职能、强化政务服务和公共服务等方面的作用。一年来，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持续向纵深推进。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1. 瞄准重大战略规划推进信息公开。紧扣“十四五”发展主题，抓好新旧动能转换、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规划和山东省相关部署，推进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提升城市品质建设、乡村振兴等重要工作的信息公开。结合济阳区实际，建立专栏推进年度重点任务及执行落实情况信息公开，和2021年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加大年度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的公众监督力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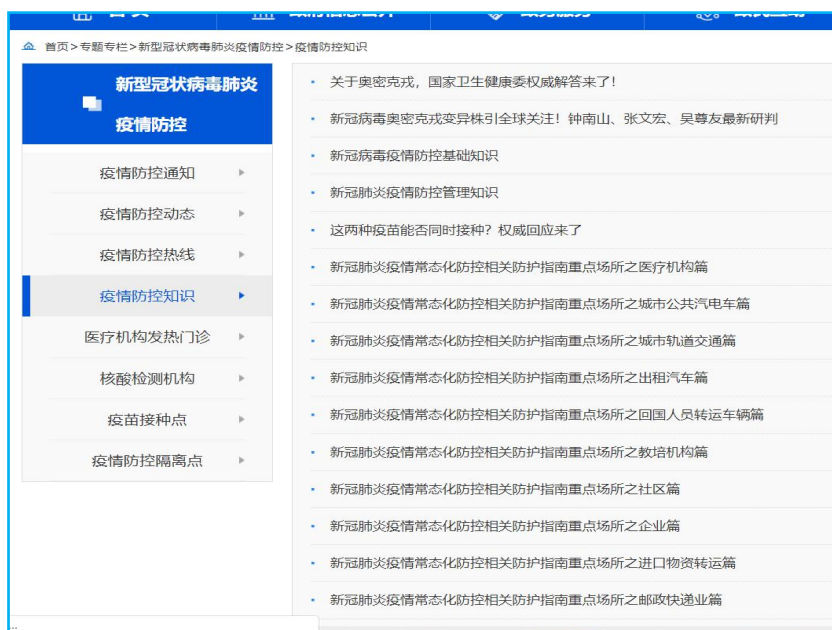


2. 瞄准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信息公开。优化行政执法专栏建设，深化各类行政执法信息公开，完善行政许可和其他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推动权责清单由“信息公示”类向“办事指南”类转型，进一步强化服务属性。强化需求导向，突出食品药品监管专栏建设，细化食品药品监管的事项清单、监管标准、监管执法等信息公开。

政府信息公开		
行政执法公示		
全部	事前公示	事中公示
全部	标题	发布单位
区教体局	济南市济阳区科学技术局行政执法公示服务指南	济阳区科技局
区民政局	济南市济阳区科学技术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科技局
区司法局	济南市济阳区科学技术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科技局
区人社局	济南市济阳区科学技术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科技局
区自然资源局	济南市济阳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应急管理局
生态环境局分局	济南市济阳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应急管理局
区城乡交通运输局	济南市济阳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应急管理局
区城市管理局	济南市济阳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应急管理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济南市济阳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应急管理局
区卫生健康局	济南市济阳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应急管理局
区应急管理局	济南市济阳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指南	济阳区应急管理局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		
行政审批	食品药品许可信息	食品药品监管事项标准目录
监督检查	监督检查标准	监管动态
行政处罚	处罚信息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食品用药安全知识普及

3. 瞄准常态化疫情防控推进信息公开。在政府网站首页建立“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专题”专栏，重点围绕散发疫情、隔离管控、流调溯源、精准防控、冷链物流、假期人员流动等发布权威信息，并做好国家、省、市、区重大健康行动方案信息公开,大力开展健康科普宣传。联合区疫情防控指挥部，与省、市各级指挥部对接，全力强化政府系统内部信息整合,统一步调对外发声，确保相关信息发布的准确性和权威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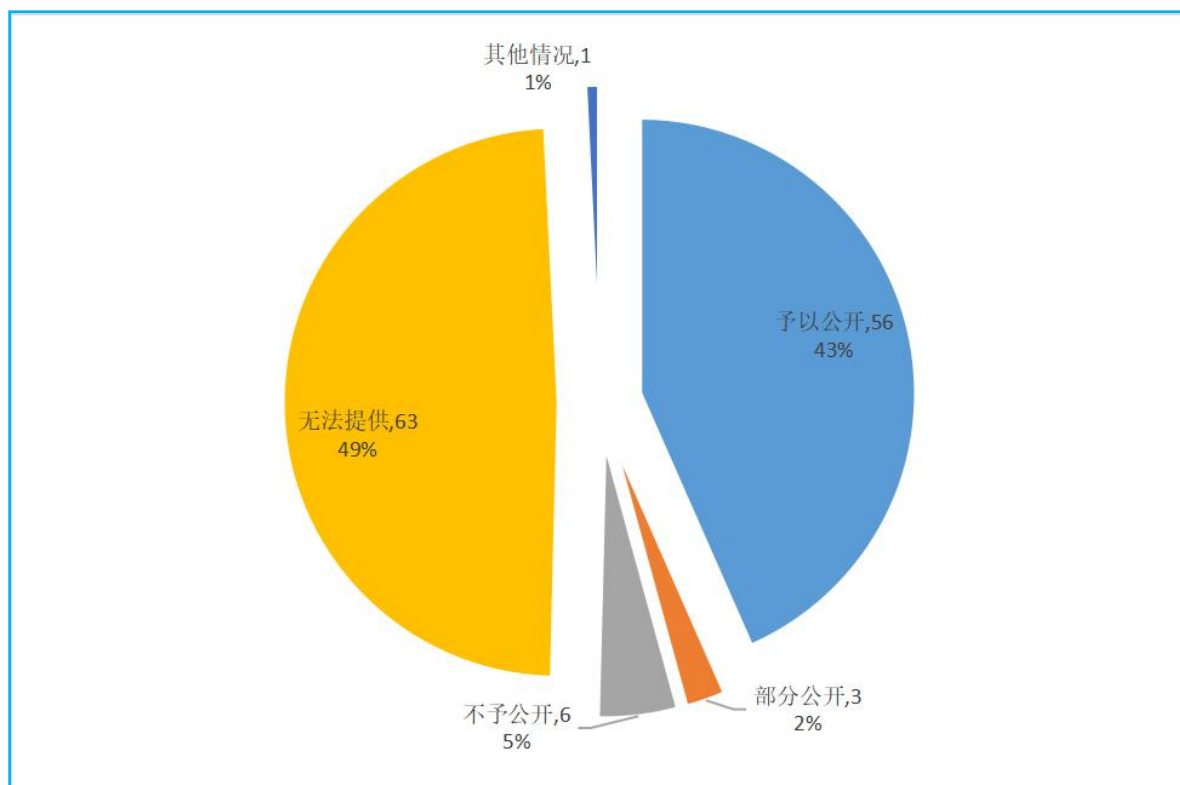


4. 瞄准“六稳”“六保”推进信息公开。建立“涉农补贴”“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专题专栏，将社会福利、社会保障、补贴救助等类别信息以专栏形式集中公开，解决以往信息分散发布、关联性差、归集整理繁琐等问题。持续做好义务教育、就业等信息公开，在开学季、就业季之前提前发布相关信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认真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和其他国务院办公厅有关依申请公开的文件精神，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进行信息处理费收取。2021年，全区共接收和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29件，其中予以公开56件，占比43.41%，部分公开3件，占比2.33%，不予公开6件，占比4.65%，无法提供63件，占比48.84%，其他处理1件，占比0.78%。



（三）平台建设情况

按照国家有关政务公开和政府门户网站建设要求，以及省、市相关要求，进一步优化区政府网站相关栏目。一是建设“政府工作报告”专栏，集中发布2021年济阳区政府工作报告及2021年度重点任务目标、执行推进、落实完成情况。二是完善“政府常务会议”专栏，增设“议题解读”“媒体直播”内容，及时发布常务会议研究议题的解读材料和会议视频资料。三是优化网站功能，增设“智能机器人”，提供关键词搜索、智能信息推荐等功能。



（四）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明确要求信息与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批、同步签发”，解读材料不完整或不匹配的，严格禁止文件签发或议题上会讨论。二是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建立依申请公开办理台账，所有依申请公开件按办理流程及时规范填写“申请内容、申请人、申请时间、补正时间、答复期限、中止时间、答复时间、答复类型、办理机关、其他”等内容，强化各环节责任落实，确保所有答复合法合规按期完成。

（五）监督保障情况

1. 强化培训指导，加强学习考察。4 月份，组织专门团队到浙江省杭州市、宁波市学习考察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8 月份和 10 月份，组织全区政务公开专题研讨会，11 月份，举办全区政务公开和大数据系列培训班，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综合水平。



2. 强化监督考核，加强常态化管理。委托高水准第三方机构对区本级和区直各部门进行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评估，并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加大第三方评估结果在政务公开专项考核的比重，通过科学考核提升政务公开水平。探索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数字化监管，通过技术手段对信息发布不及时、内容不匹配等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处理。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0	2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27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264		
行政强制	14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8794.483648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29	0	0	0	0	0	12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6	0	0	0	0	0	5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3	0	0	0	0	0	3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3	0	0	0	0	0	3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0	0	0	0	0	2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57	0	0	0	0	0	5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6	0	0	0	0	0	6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29	0	0	0	0	0	12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2	0	0	0	2	0	0	0	0	0	4	0	0	0	4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0 年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一是具体事项的信息格式有待统一；二是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有待进一步深化；三是平台部分功能有待进一步优化）进行整改。一是强化信息发布规范，组织各部门信息发布人员进行信息发布操作培训，对信息标题、内容、发布期限作出统一规定。二是优化标准化规范化专栏建设，将网站原有栏目按领域分类和具体信息属性，向标准化规范化专栏中整合，进一步实现政府信息集中公开。三是推进网站功能智能化升级，积极向市有关部门申请，加入“智能机器人”等功能，强化网站关键词搜索、信息自动关联推荐等人性化服务。

（二）目前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要求，结合本地实际，我区政务公开工作在以下两方面存在不足。

一是政策解读视角广度不够。目前，政策文件、政府常务会议议题、国民规划等政府信息的解读方式，多以信息制定者或执行者的视角展开解读，而以政策相关人或收益群众的视角进行解读情况较少。

二是政民互动在线功能不够。目前，网站上提供的政民互动功能，多以意见征集、留言反馈等形式为主，群众的意见提出与

政府机关反馈存在时差，而在线实时问答等更加亲民的功能不够，政策制定者、执行者与受益者面对面交流的机会较少。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针对以上问题，我区将以政府门户网站建设为主，强化需求导向和服务导向，着力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多角度进行政府信息解读。在多种形式解读的基础上，逐渐扩大解读视角。除政府信息制定者、参与制定者和执行实施者之外，要充分发挥掌握相关政策、熟悉有关领域业务的专家学者的作用，提高解读的针对性和实用性。

二是强化网站政民互动功能。强化政民互动和回应关切功能，提高经济社会发展、市场监管执法、惠民政策等领域的在线问卷调研频次，对搜索查询、网站留言、热线反映等频率较高的信息和问题，及时进行权威回应。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人大建议办理情况

今年区政府系统共承办人大议案、建议 89 件，其中，涉及城建环保类 21 件，农村农业类 17 件，公路交通类 25 件，财政经济类 5 件，科教文卫类 12 件，社会建设类 8 件，其它 1 件，已全部按期办复完毕。其中，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53 件（A 类），已列入计划或正在推进 14 件（B 类），因条件限制暂时无法解决 10 件（C 类），不能解决 12 件（D 类）。

（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2021 年区政府系统共承办提案 131 件，其中，涉及经济方面 25 件，城建环保方面 34 件，农业农村方面 5 件，公路交通方面 25 件，科教文卫方面 30 件，其他方面 12 件，截至目前已全部办复完毕。其中，已解决和正在解决的 106 件，占比 80.9%；因条件限制留待以后解决的 16 件；暂不具备条件或无法解决的 9 件。